

信质电机股份有限公司

2010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的情况

- (一) 会议时间：2011年2月18日
- (二) 会议地点：公司二楼会议室
- (三) 会议表决方式：书面投票表决
- (四) 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 (五) 会议主持人：尹兴满董事长

二、会议出席的情况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授权的代理人共10人，代表股份10,000万股，占公司股份总额的100%。会议由董事长尹兴满先生主持。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出席了会议，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和见证律师列席了本次股东大会。

三、提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一) 审议通过了《公司 201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同意股数 10,000 万股，占出席大会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大会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大会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二) 审议通过了《公司 201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同意股数 10,000 万股，占出席大会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

对股数 0 股，占出席大会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大会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三）审议通过了《公司 201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同意股数 10,000 万股，占出席大会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大会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大会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四）审议通过了《公司 2011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同意股数 10,000 万股，占出席大会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大会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大会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五）审议通过了《公司 201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同意股数 10,000 万股，占出席大会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大会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大会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六）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申请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及上市的议案》；

1、股票种类、面值和数量

- （1）本次发行股票的种类：人民币普通股（A 股）。
- （2）本次发行股票的面值：每股面值为人民币 1.00 元。
- （3）本次发行股票的数量：不超过 3,334 万股。

2、发行对象

本次发行对象为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开设A股股东账户的中国境内自然人、法人及其他机构（中国法律、行政法规、所适用的其他规范性文件及公司须遵守的其他监管要求所禁止者除外）。

3、定价及发行方式

本次发行将采用网下向询价对象询价配售与网上资金申购发行相结合的方式或中国证监会认可的其他新股发行方式。具体发行价格由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根据发行的具体情况与主承销商协商确定。

4、发行拟上市地

本次全部公开发行的股份将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板上市交易。

5、本次发行决议有效期

本次发行决议的有效期为自发行人本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

同意股数 10,000 万股，占出席大会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大会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大会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七）审议通过了《关于授权董事会全权处理公司申请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及上市有关事宜的议案》；

同意股数 10,000 万股，占出席大会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大会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大会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八）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申请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募集资金运用方案的议案》；

同意股数 10,000 万股，占出席大会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大会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大会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九）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本次发行 A 股前滚存利润分配方案及公司上市后第一个年度股利分配计划的议案》；

同意股数 10,000 万股，占出席大会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大会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大会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十）审议通过了《关于聘请 2011 年度公司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

同意股数 10,000 万股，占出席大会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大会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大会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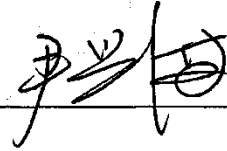
（十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章程（草案）〉的议案》

同意股数 10,000 万股，占出席大会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大会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大会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本页无正文,为《信质电机股份有限公司 2010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之签署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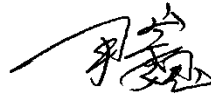
台州市椒江信质工贸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 (尹兴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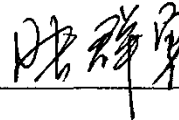
浙江创鼎投资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 (尹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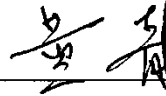
苏州亿和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 (陆群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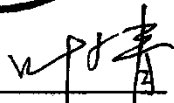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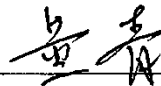
深圳市高特佳精选成长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 (黄青)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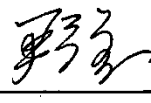


深圳市高特佳汇富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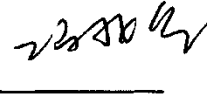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 (黄青)



叶小青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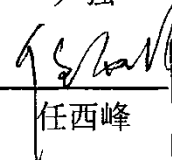
尹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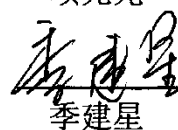
项兆先



叶荣军



任西峰



李建星

信质电机股份有限公司

201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 本次股东大会无增加、变更、否决提案的情况；
2. 本次股东大会以现场方式召开。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信质电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1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于2012年2月3日下午13点在公司二楼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

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董事长尹兴满先生主持，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席了本次会议。会议的召集、召开与表决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会议的股东（代理人）共10名，所持（代理）股份10,000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00%。

二、议案审议情况：

以现场记名投票表决的方式，审议通过了以下决议：

- 1、审议通过了《关于批准“公司2011年度财务报告”报出》的议案；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是具有证券从业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为我公司聘任的审计机构。大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经审计后，认为我公司财务报表已经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了公司2011年12月31日、2010年12月31日、2009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以及2011年度、2010年度、2009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经公司董事会一届十一次会议表决通过，批准该财务报表及财务报表附注的报出。

表决结果：同意票10,000万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票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弃权票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 2、审议通过了《关于对“2010年度股东大会通过的决议之‘六 关于公司申

请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及上市的议案’的有效期延长12个月”》的议案

考虑2010年度股东大会通过的决议之“六 关于公司申请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及上市的议案”的有效期即将到期，现将该期限延长12个月，自本次临时股东大会讨论通过之日起。

表决结果：同意票10,000万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票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弃权票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本次会议股东签章页。)

台州市椒江信质工贸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



浙江创鼎投资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



苏州亿和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_



深圳市高特佳精选成长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_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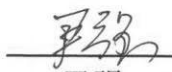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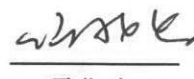
深圳市高特佳汇富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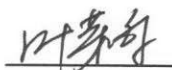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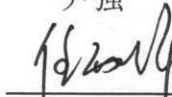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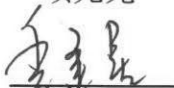

叶小青


尹强


项兆先


叶荣军


任西峰


季建星